#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1、本次股东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11日(星期二)14:30。 2. 网络保票时间;2025年11月1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5年11月11日9:15-9:25.9: 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11日9:15 至15:00的任意时间。

7的注息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莆心湖中心二路27号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楼 。 E)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三)索议职付升力式;米州班坝本农长与四至村次宗和组百亩均刀式。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宋朝阳先生。 (六)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 次股余金的召集,召开及秦庆办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 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

的公司股份 887.25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10%。 2、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观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类5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在2006 087.25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1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0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此股份总数的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1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10%。

司股份387.251股,占公司有表块权股份总数的0.121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生3人。代表公司有表块权股份总数的0.1210%。3.出席或则席会议的其他人员。公司在基块权股份总数的26.通过内容的210%。3.出席或则席会议的其他人员。公司在基块权股份总数的26.通过内容。2.以家审议表决情的其他人员。公司在基本技术及股份的26%。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以本次股东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一次设备设备设备。这个专家是一个一个"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以本次股东会进行了更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一次家审议表决情况。一次政策会实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一)审议函过关于验证《公司章程》的这案》是决情况。同意155.499.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27%;反对10.3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27%;反对10.3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27%;反对10.3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27%;反对10.3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77%;反对10.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691%;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找票款认养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7%;反对10.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7%;反对10.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7%;反对10.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7%;反对10.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7%;反对10.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729%;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款认养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729%;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按票款认养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7%;反对10.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7%;反对10.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7%;反对10.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7%;反对10.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7%;反对10.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7%;反对10.31股,由用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7%;反对10.31股,由用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7%;反对10.31股,由用家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7%;反对10.31股,由用家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7%;反对10.31股,由用家本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7%;反对10.31股,自由原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7%;反对10.31股,由用家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02%。本于以家分外是企业公司,12.61股市公司,12.61股市公司,12.61股市公司,12.61股市公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7%;反对10.31股,由日库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02%。本于以家分外是企业公司,12.61股市公司,12.61股市公司,12.61股市公司,12.61股市公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02%。本于以26.00股市公司,12.61股市公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26.01股市公司,12.61股市公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26.01股市公司,12.61股市公司,12.61股市公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26.01股市公司,12.61股市公司,12.61股市公司,12.61股市公司,12.61股市公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26.01股市公司,12.61股

0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1%;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由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75.1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64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分0.000万%;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分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分0000万%;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分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分0000万%;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分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分00000万%;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分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人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7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729%;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人并权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人并权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人并权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人并权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人并权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人并权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人所收分0000006%。
表决情况,同意155.499.3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27%;反对10,3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7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729%;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从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水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有效表决及股份总数的0.0005%;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人条权股份总数的2.6729%;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人条权股份总数的0.000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7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专办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729%;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人条权股份总数的2.6729%;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人条权股份总数的2.6729%;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人条权股份总数的2.6729%;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人条权股份总数的2.6729%;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人条权股份总数的0.0006%。
其中,中小股东表中发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729%;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人条权股份总数的2.6729%;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人条权股份总数的2.6729%;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人条权股份总数的2.6729%;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数人条权股份总数的0.0006%。

f: 因本完全感以外代 0版7; 古田体本人取尔云平/小阪东有效表决权取历总数的 0.2362%。 《排师里身所名称: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见证律师姓名: 神婷: 瑁国曦。 结论性意见: "本所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 庭; 会议出席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

0932 证券简称:三友联众 公告编号:2025-051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大丁2匹华以上重 事的公方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宣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1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大会,建过了同意选举康如惠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康如惠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探别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目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从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部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康如喜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708.2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3%。康如 喜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未受过中国正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可法机关之 案侦查或者按嫌法选法规处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法会立证 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

#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大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

所处的诉讼阶段: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立案 公司所外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一、本次根起诉讼的基本情况 因太原龙城绿地植物园有限公司、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太原植物园长期拖欠北京正和恒基族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款项、公司以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为由,向山西省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访请判今晚告支付工程就124,408,353.2元 及利息 11,915,154.45元 利息自2021年12月31日上超计至2024年12月31日,后续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至实际清偿日,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对应案号为;【2025晋3日民初106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一、本次诉讼进展情况

2025年8月22日,公司收到太原中院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25)晋01民初106号】,判决如下: 1、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

治理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工程价款 40.574,466 元及利息(利息以40.574,466 元为基数,自2021年12月30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

A注:目前该项目正处于政府部门结算阶段,法院认为因合同明确约定最终结算金额应以政府评审部门审定为准,即使原告按合同完成了工程并投入使用近5 年,移交已近3 年,未支持原告主张的按服一审报告 20,129,47 万元对应欠款12,440.84 万元 100%支付,而是以项目施工进度计量的工程量为基础,再结合合同约定完成工程竣工验收后绿化工程支付至80%计算得出(未采纳合同约定移交支付至100%)应付4.057.45 万元。
2. 驳回北京正和恒基该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持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公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犯证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63.792.88 元,其中16.921 元由被告操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负担;406,871.88 元由原告北京正和恒基该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负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重大诉讼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5—657)。
(二)山西高院立案情况

(二)山四高院立案情况 根据一审判决结果,公司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以及股东利益,将上述案件上诉至山西高院,上诉

:: 1、依法撤销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2025)晋01民初106号民事判决书第二项,发回重审或依法改 2、依法改判为三被上诉人还须向上诉人支付拖欠工程款83,833,887.72元及利息(以83,833,

2.依法改判为三极上诉入处项间上诉入文行推欠上程款 83,833,887.2元 元及利息 (以 83,833,887.2元 元规利息 (以 83,833,887.2元 元规利息 (以 83,833,887.2元 元规利息 (以 83,833,887.2元 元规利息 人民银行间间周关贷款 押车计算至 2024年12月30日起营计算至 2025年1月30日起营计算至 2025年1月1日至付清之日止的利息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 3.本案一律二审的诉讼费用由被上诉人承担。 近日公司收到山西高族的《受理案件》通知书》[(2025)晋民终 252号]及传票等文件,上述案件已经立案,预计于 2025年11月25日开庭审理、公司后续将及时公告上述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敬请投资金米公费的证券团格。

#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控股股东 持股权益被动变动超过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重要内容提示:	巴依律页社。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24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2月10日~2026年2月9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15,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69.95 元/股(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前为70.00元/股)
	√減少注册资本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2,626,000 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5790%
实际回购金额	149,421,943.42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3.44元/股~62.00元/股

等问题的格区间
一一回时推销常及和回胞方案内容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
九党船时会议,并于2025年2月10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
中党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
集中党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回购资金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合)、本农应购的股份价条金部用于注射并减少公司进册资本,回购的格不超过人民币1000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2025年6月2日,因公司支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000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2025年6月2日,因公司支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000元股(含)则整为不超过人民币699方形段(含)。具体内容详见之列列于2025年1月24日。2025年6月1日与2025年6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c.com.cn)
披露的贷款几届董事会单十九次临时专议决议公告》(关于以集中合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第个公告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关于实施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关于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公2025-004,2025-009,2025-009)。

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2025-009,2025-009)。
二、同時实施情况
1,2025年3月4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57,000股,具体内答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c.com.e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2,2025年11月10日,公司本公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常计回购公司股份。2,2025年11月10日,公司本公回购股份。2626,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约为6,579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62,00元股,最低价为53,44元股,回购均价56,9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9,421,943,42元(全合时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3,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公司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照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完成了回购。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分数量,回购价格、回购资金总额均符合公司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

本次回數是的分類可多。 本次回數是仍所使用的資金为公司自有資金或自筹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财 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实实股票情况。

近日、公司以来到达。 拉日、公司以来到达。 统立案、预计于2025年11月25日开庭审理,公司和国内公司公司 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本次诉讼条公司作为原告问被告储收工程款及利息,上述案件最终判决结果及执行情况尚存在 不确定性、目前无法判断其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案件后续进展,严格按 照相关规定时提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 冬本立在

日大規定及印度(1) 自息改解义劳。 四、备査文件 1、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2025)晋民终 252号】 2、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传票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2日

2025年1月24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c.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此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及理由如下;2025年4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基于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长期投资价值及战略规划的认同,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任尔邓雷德女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导公司股份,9700股,销净金额50.5万元,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021%。2025年7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董事、副总裁增持股份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同,公司董事、副总裁邓惠德女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6.300股,销特金额35.10万元,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01%。除上达事项外,经公司自查,然35.10万元,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01%。除上达事项外,经公司自查,公司位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自次披露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公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四、股份注销安排

四、股份注销安排 因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将导致注册资本的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于2025年2月11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上述债权申报期限已届满,申报期间公司未收到相关债权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文件。 经公司申请,公司将于2025年11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全部2,2626000股已回购股份,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五、股份变动表

五、股份变动术 本次股份回购及注销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股份总数		本次拟注销后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本次拟注销股份(股)	本次不注销 股份(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00	0	0	0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55,225,750	100.00	2,626,000	0	450,888,450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711,300	0.38	2,626,000	0	0	0.00
股份总数	455,225,750	100.00	2,626,000	0	450,888,450	100.00
注:公司于2025年2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全部1,						
11,300股2024年股份回购方案已回购股份,该次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55,225,750股变						
巨为453,514,450股,注册资本由455,225,750元变更为453,514,450元。						
六、回购股份注销后公	司相关股东持服	<b>殳变化</b>				

六、回顺股份注销后公司相关股东持股变化 本次回晚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特由 453.514.450 股减少至 450.888.450股,将导致公司控 股股东江西省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被动增加并触及 1%的刻度。本次回晚股份注 销前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变对情况如下; 股东条章 变动肺操股数服役) 变动肺操股地(%) 变动后持股数服般) 变动后持股比例(%) 江西省电子集团有限 94.756.092 20.89 94.756.092 21.01 94,736,092 20.89 94,736,092 

注:变动用存取比例从公司运取平4553月47450取17年,又参加1793年20年20年45388450股计算。 七、已回咸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顺股份6.626,000股,根据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按

董事会 2025年11月12日

# 证券代码:688349 证券简称:三一重能 公告编号:2025-061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相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姜鹏先生的书面辞职报 告。姜鹏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薛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姜鹏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 报(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姜鹏先生称中吴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 注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其辞职报告自送

**適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二、高任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姜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辞职后 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 创版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并将按限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 姜鹏先生在扭任公司董事期间,格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姜鹏先生在任职期间 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会议召开时间; 2025年11月19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 海证券交易床让路路海中边 (网址: 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投资者可于2025年

11月12日(星期三)至11月1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濟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sanyreir@sany.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

行回答。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1月19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 、说明会类型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19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多加人员 董事、财务总监:张营先生 董事会秘书:周利凯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1月19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 (https://roadshow.sec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12日(星期三)至11月18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述"提同预证集"栏目(https://roadshow.secinfo.com/prefallQd),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anyretr@sany.com.e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

卫各。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班系人:此辨投资部 电话:010-60737789 邮箱:sunyreir@suny.com.cn 大,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 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2日

## 证券代码:601933 证券简称:永辉超市 公告编号:2025-064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集中竞

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除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董 事长张轩抡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喜世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喜世涧合润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上海喜世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喜世润合河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上海喜世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喜世润合河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上海喜世润投资管理有限公 司一喜世洞合润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上海喜世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喜世润合润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上海喜世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喜世润合润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上海喜世润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喜世润经世5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274,987,8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05%。其中,上海喜世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喜世润合润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有公司股份 169.638.4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7%。

● 集中竟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近日收到张轩松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路》,因自身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90,75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减持价格 视市场情况确定。本减持计划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进行。若减持计划期间公 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1	咸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上海喜世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喜世润合润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转载。5%认上股东。 □是 √否 董师、宣斯市岛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直接转载。5%以上股东、董事、董事长的一致行动人					
	持股数量	169,638,486股					
	持股比例	1.87%					
弄	1前持股股份来源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4.438.486股 大宗交易取得;155,200,000股					
上述	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法	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 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上海喜世润投资管 润6号私募 上海喜世润投资管 169,638,486 1.87% 家庭资产规划(注2) 76,986,200 0.85% 家庭资产规划(注2) 67,218,264 0.74% 家庭资产规划(注2) 家庭资产规划(注2) 1,274,987,806 14.05%

注:表格中的数据尾差为四金五人所致。 注:具体详见公司公告《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一致行动人及持股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计划的提示性公告》(编等:临一2021-006)。 二、减转计划的主要公司

股东名称	上海喜世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喜世润合润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90,750,0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90,750,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2月4日~2026年3月3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			
拟减持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PER LL AND HOLD THE A TOTAL THE LAND A CONTROL OF THE PER LAND AND A CONTROL OF THE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R LAND AND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R LAND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R LAND AND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R LAND AND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R LAND ADMINISTRAT				

物玻璃期间, 若公司股票发生停阱啃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阱时间相应顺延。 (一) 相关股先是否有其他定排 □屋 ∨否 (二) 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期限, 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名 (三)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上海喜世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喜世润合润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 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减持

。、 、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

(一) 減持計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或持计划系股东根据自身需求自主决定,在或持期间内,股东可根据个人资金需求情况、公司股价情况,市场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或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存不确定性。
(二) 减估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三) 其他风险提示。本次或持计划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 — 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应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此公告。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2日

### 证券简称,\*ST 步春 公告编号,2025-066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且、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拟向南通二纺机有限公司出售陕西步森服饰智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步森")35%的股权。本次交易拟采用现金方式,不涉及发行股份,交易的对手方为南通二纺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二纺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相关规定,本次

2、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 次交易不涉及公司发行股份,不构成重组上市,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3、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交易方案,交易价格等核心要素仍需进一步论证和协商,并需按照

4.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可能出现因外部环境变化导致交易条件发生变化或 公司与交易对方未能就交易方案达成一致等情形,进而导致交易终止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浙江步鑫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步鑫股份")为优化资产结构,改革 现金流状况。集中资源进一步聚焦主业、筹划拟以现金方式向南通二纺机出售陕西步森35%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陕西步森任何股权。 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

交易不涉及公司发行股份 不构成重组上市 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更。木次交易尚处于筹划 了。 一段,交易方案、交易价格等核心要素仍需进一步论证和协商,且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 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内外部决策和审批程序。 . 本次交易的讲展情况

一、华代×郊时以近阳同7亿 1、公司于2025年9月8日、2025年10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按露了《关于筹划出售资产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 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限公告八公合编号:2025-060)。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及尽职调查等工作尚在推进中,公司亦就上 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同各相关方持续进行沟通协商,交易相关方尚未签署正式交易文件。在审计、评估、尽职调查及相关沟通协商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按照相

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有关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竞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内外部决策和审批程序,存在未能通过该等决策、审批

程序的DMEG。 2、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可能出现因外部环境变化导致交易条件发生变化或 公司与交易对方未能缺交易方案达成一致等情形,进而导致交易终止的情况。敬请"大投资者注意

3、根据《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停复牌》 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公司股票不停牌,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等项的进展情况,分阶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并注意二级市场投资风险。

2025年11月11日

# 证券代码:688277 证券简称:天智航 公告编号:2025-044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文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下简称

● 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12日至11月18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tinavi@tinavi.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 进行回答。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5年 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 计划于2025年11月19日15:00-16:00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

本次投资者說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会议召开的时间;2025年11月19日15:00-16:00 二)会议召开起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一、罗加人员 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总经理徐进先生、财务总监齐敏女士、董事会秘书黄军辉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2日

#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 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济南财金复星惟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济南财金复星惟 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冷南复星")持有公司股份13,473,04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037%。上述股份的来源均为公司 IPO 前取得的股份,已于2024年12月16日上市流通。济南复星与沙漠星为一致行动人关系,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6,946,0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074%。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济南复星、宁波复星处于自身经营发展需要, 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 计不超过5,743,772 股, 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其中, 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 914,590 股, 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829,182 股, 即不超过公司 总股本的2%。或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按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即2025年12月3日后)的3个 月内, 或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月內、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表在或持计划期间公司有透股、资本公积金剌增股本、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非公开发行股票等 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2025年11月11日收到济南复星、宁波复星发来的《济南财金复星惟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及一致行动人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一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复星惟盈股 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减持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现将 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F南財金复星惟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价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特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股东身份 (有限合伙) f南财金复星惟实股权投资;

#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914,591形 2025年12月3日~2026年3月2日 IPO前取得的股份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914,591股 2025年12月3日~2026年3月2日

並承応 V是 □台 齐南复星、宁波复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的承诺原文如下:

1、(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內,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上 选承诺,则本企业所待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选单结,则不企业即行学公司取订现正别和联合两种计量的以及不完全不会认。

2.

2.

2.

4. 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结合相关法律规定,减持方式与市场化原则确定,若本企业根据自身财务状况取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数额上限为届时注律注规规定的本企业能够转让的全部股份。
本企业如进行减持,将按照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要求进行,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大完交易方式等。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本企业将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由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以其他方式减持应依法基前至少3个交易日平以公告。

(二) 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一)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济南复星、宁波复星将根据市场情况、自身资金安排、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 "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二)其他风险提示 济南复星、宁波复星保证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本次政府村、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城村级份管理管行办法》(上海 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 的要求、济南领星 宁波复星将维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关处)(上市公司 的要求、济南领星,守波星和维线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经》) 《上市公司股东城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台軍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城村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配合 公司及时履行者关城持进程和权应签变列的信息披露告知义务。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 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证券代码:601083 证券简称:锦江航运 公告编号:2025-042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13,473,046

7.03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A股每股现金红利0.20元(含税)

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发放年度: 2025年半年度 2.70%(7)\*\*: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5年9月26日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294.120.000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 (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58,824,000.00元(含税)。 、相关日期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 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炎。已办理指定 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联系电话:021-53866646

特此公告。

2. 自行发放对象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港国际客运中心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的现金红 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3.11时以6991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101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在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时暂不扣 缴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0元,待实际转让股票时根据特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自然 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 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 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公和师得金额计入应纳银所得额。实际税负为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智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额、实际权负为10%;持股期除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炉得管免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OPII")、公司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 文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路12009)47号的规定。由公司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扣除10%企业所得税后的金额。即每股人民币0.18元进行派发。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现金红和除人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经公司代扣代缴的现金红利后自行向上市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退税申请。
(3)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

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人持有人(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侵收资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有关规定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8元。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缴纳所 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0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2号

#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的公告

对公司及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7.4.2条的规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连续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

展,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资产质量、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有利于进一步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 鉴于部分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出具裁决结果,部分案件已经司法机关裁决尚有待执行,其 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

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密切关注案件后续进展,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

四、备查文件 案件相关法律文书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2日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实际控制人收到北京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 决定书的公告 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证券代码:688287 证券简称:\*ST观典 公告编号:2025-066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推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 会北京监管局(以下简称"北京证监局")于发的(关于对高明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186 号(以下简称"《决定书》"),现将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你作为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2025年8月26日至9月17日期

定。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证监会令第226号)第五十三条规定,我局决 定对你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人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你应加强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高度关注个人持股变动等重大事项,并配合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你

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收到《决定书》后高度重视其中所指出的问题,并已就相关问题深刻反思,认 真总结。汲取教训,后续将切实加强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高度关注个人持股安对等重大事项,并配合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按照《决定书》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向北京证监 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2日

十二个月内累计涉及诉讼、仲裁案件金额合计为16.393.05万元。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10%。其中: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起诉方涉案金额合计为10.168.50万元。占涉诉案件总金额的62.03%。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起诉方涉案金额合计为62.24.55万元,违涉诉案件总金额的37.97%。除前期已披露的重大诉讼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单项涉案金额超过1.000万元且占公司最近 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0%以上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除以上诉讼、仲裁事项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一、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二、平人公司的协会、「中极为"公司本物"们明级的口户间的可引起。即 公司及子公司涉诉案件主要为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相关的合同纠纷,多数案件为公司及子公司 作为起诉方要求交易对方支付拖欠公司及子公司的工程施工款项,广告服务款项、货款等。公司采 取诉讼、仲裁等法律途径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加大相关款项的催收力度,确保经营活动的正常开

间,所持公司股权被司法冻结51,587,650般,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9%。未及时告知公司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导致相关事项迟至2025年9月30日才予以披露。 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证监会令第226号)第四十条规

应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报送书面整改报告。 如果对本监管措施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 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 期间,上述监管措施不停止执行。

"加速之对民"。 本次代皮克引入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管理活动,公司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